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信息

上市公司名称：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彩讯股份

股票代码：300634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名称：广东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叠景路 249 号 2615 房(仅限办公用途)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 年 09 月 1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广东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彩讯股份、公司、上市公司	指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书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中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州珠江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连南县三江镇文明路2号(商业开发区民政局办公大楼5楼A21房)

公司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叠景路249号2615房(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曾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64047004R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期限：2007-08-06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朱一航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曾翔	男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信息义务披露人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4,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9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会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增加或继续减少公司股份的情形。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22,733,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200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22,20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广东达盛	集中竞价减持	2022.9.15	13.39	532,900	0.12002%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广东达盛持有公司股份 22,200,500 股，持股比例为 4.9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广东达盛	合计持有股份	22,733,400	5.12001%	22,200,500	4.9999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2,733,400	5.12001%	22,200,5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三、本次权益变动标的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为 22,200,500 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股票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股)	减持 比例
广东达盛	集中竞价减持	2022.03.01 -2022.03.28	13.89	3,990,000	0.90%
	集中竞价减持	2022.08.29 -2022.09.07	13.45	1,817,021	0.41%
合计：				5,807,021	1.3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亦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曾翔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曾翔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彩讯股份	股票代码	30063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东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连南县三江镇文明路2号(商业开发区民政局办公大楼5楼A21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22,733,400股 持股比例: 5.120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22,200,500股 持股比例: 4.99999% 变动数量: 532,900股 变动比例: 0.12002%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2年9月15日 方式: 集中竞价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	是 ☐ 否 ☐ 不适用 ☒		

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继续减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 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 清偿其对公司的负 债，未解除公司为其 负债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 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 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达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曾翔

年 月 日